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2024 年第八批拟许可道路旅游客运经营事项公示

应申请人申请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和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有关规定,按照法定许可条件和工作程序,我局拟许可以下道路旅游客运经营事项,要求实行公司化经营,现予公示(公示期5个工作日),公示期:2024年10月11日-10月16日。

序 号	申请人	拟许可事项	投入车辆数	投入车辆要求	拟经营期限	备注
1	海南省三亚市领 运旅游客运有限 责任公司	准予从事道 路旅游客运 经营并投入 客车经营	40 辆 (全部 为清洁能源 客车)	1. 车辆技术等级应达到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)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的车辆; 2. 车辆类型等级应达到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(JT/T325)规定的中级(含)以上; 3. 车辆必须符合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	自机动车行驶证 注册日期起算, 中级车辆6年, 高一级以上车辆 8年。	
2	海南铁旅汽车服 务有限公司	准予增加旅游客运运力	20 辆 (全部 为清洁能源 客车)	1. 车辆技术等级应达到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)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的车辆; 2. 车辆类型等级应达到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(JT/T325)规定的中级(含)以上; 3. 车辆必须符合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	自机动车行驶证注册日期起算,中级车辆6年,高一级以上车辆8年。	

3	海南兴京实业有限公司	准予增加旅游客运运力	12 辆 (全部 为清洁能源 客车)	1. 车辆技术等级应达到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)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的车辆; 2. 车辆类型等级应达到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(JT/T325)规定的中级(含)以上; 3. 车辆必须符合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	自机动车行驶证注册日期起算,中级车辆6年,高一级以上车辆8年。	
4	海南和厚道路运输有限公司	准予增加旅游客运运力	14 辆 (全部 为清洁能源 客车)	1. 车辆技术等级应达到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3号)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的车辆;2. 车辆类型等级应达到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(JT/T325)规定的中级(含)以上;3. 车辆必须符合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	自机动车行驶证 注册日期起算, 中级车辆6年, 高一级以上车辆 8年。	
5	中远大昌(海南) 服务有限公司	准予增加旅游客运运力	5 辆 (全部 为清洁能源 客车)	1. 车辆技术等级应达到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)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的车辆; 2. 车辆类型等级应达到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(JT/T325)规定的中级(含)以上; 3. 车辆必须符合《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》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	自机动车行驶证注册日期起算,中级车辆6年,高一级以上车辆8年。	